在我的理解中，一个类就是一个集合，它包含了多个对象。这些对象（集合的元素）满足这个类（集合）的限定条件，例如，这些对象都具有相同特性（数据元素）和行为（功能）。  
那么，也许有人会想到：所有双精度浮点型数字都具有相同的特性和行为，而这些双精度浮点型数字的集合是double，那么double是不是一个类呢？  
事实上，double当然不是类，它是一种数据类型。而程序中所有的类，都应该属于数据类型。

不同于结构体定义的变量是公有，class默认定义私有，也就是要遵循封装原则，学习类就是为了保护数据不被修改，所以在写关于类代码时，保护数据的思想一定要贯穿始终，另外，类名，结构体名第一个字母一般大写，其中的数据称数据成员，类所定义的变量称为对象或实例。可以说类是宏观的概念是总体，是一种数据类型，是集合，对象是具体的事物。面向对象编程的主要工作就是创建一组对象并给他们发送消息。要注意  每个对象都有自己的数据成员，类的成员函数并不在各个对象中存储，而是整个类存储一份，所有对象共享这些成员函数的定义